

# 湘阴县医疗保障局

---

## 湘阴县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暨 2024 年基金监管 集中宣传月活动方案

### 一、活动主题

政务公开暨 2024 年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 二、宣传内容

**（一）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系统解读《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的实施意见》，联动公检法深入宣传《关于办理医保骗保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切实提高公众对严密有力的监管举措和违法违规使用医保基金的司法后果的知晓度，让“不敢骗、不能骗、不想骗”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二）主动曝光典型案例。**集中组织定点医药机构不同层次负责人开展警示教育、培训活动，主动曝光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定点零售药店、医保经办机构、参保人员等各类监管对象违法违规行为典型案例，形成震慑，强化遵纪守法意识。

**（三）畅通举报投诉渠道。**通过官方网站公布医保经办服务热线 0730-2260558、公布举报投诉电话 0730-2115028，收集举报投诉信息。公开征集医保领域违法违规线索，落实举报奖励措施，鼓励群众参与到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中来，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

### **三、宣传形式**

**（一）开设专题专栏。**加强与报社、电视台、电台、网络媒体的联系并充分利用本局微信公众号，开设打击欺诈骗保专题专栏，刊发报道打击欺诈骗保的政策、典型案例、普法视频、举报电话及举报奖励办法等。

**（二）创新宣传形式。**找准报道角度和宣传切入点，提升宣传亲和力和感染力，优选展播基金监管“安全规范年”短视频大赛优秀作品，各定点医药机构要充分利用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片和宣传标语，确保宣传生动活泼、深入人心。

**（三）强化社会监督。**借助集中宣传月契机，鼓励各地面向社会公开选聘医保基金社会监督员，重点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医务人员、行业专家、参保群众等范围中选聘。完善社会监督员参与基金监管工作机制，强化社会监管辅助作用，更好实现政府监管与社会监督的良性互动、同向发力。结合真实案例，编印一批实用、易懂的政策宣传海报或小册子在有关场所张贴、摆阅或发放，让广大参保人员能直观了解医

保基金监管有关政策。

**（四）做好短视频征集活动。**加强与定点医药机构宣传合作互动，联合开展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和普遍指导意义的基金监管“安全规范年”短视频收集、遴选、宣传推广工作，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突出宣传医保基金监管惩恶扬善、全民参与举报奖励、基金安全人人受益，充分调动激发群众参与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五）开展医保信用承诺活动。**以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和乡镇（街道）、村（社区）为宣传主阵地，广泛开展定点医药机构、参保人员医保信用承诺活动，提高医保定点医药机构行业自律意识和参保人员个人守信意识。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上下联动，精心组织实施。**医保部门以及所有定点医药机构认真谋划，科学组织实施，充分发挥集中宣传的窗口作用，及时做好组织动员，开展各具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确保活动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坚持正确导向，突出宣传重点。**要准确把握基金监管宣传的基调和时度效，确保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不虚化、宣传重点不跑偏，找准群众视角，善用群众语言，提高群众对基金监管的知晓度、认同度、参与度。要结合实际，创新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基金监管宣

传教育活动。要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各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面向定点医药机构、参保人员及社会各界针对性开展教育、宣传、引导。要充分利用好各类宣传素材，持续强化常态化宣传。

**（三）注重经验总结，务求宣传实效。**要加强统筹指导，积极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宣传活动。要注意整理宣传活动中涌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做好宣传工作总结。要及时总结宣传月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注意收集整理宣传活动中相关资料，加强交流、互学互鉴、共同提高。

